

# 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24年1月24日，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总行三楼会议室召开并形成决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吴水荣主持，应参会董事5人，实际参会董事4人，其中王志乐董事委托吴水荣董事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 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《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（草案）》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评价报告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（草案）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台前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5 日